# 天殇奇案

本故事发生在清末光绪三十年，即公元１９０１年。因为是那个朝代发生的事情，故此作者决定采用古白话的表现形式来叙述。其间有什么读不懂的可以联系本人求证，也希望有识之士给以斧正。

下面本人开始改弦更张了，嗯……哼哼……

定场诗：笔落舞风流，文起歌九州。

有心书炎凉，无意续春秋。

话说大清王朝治下山东省以东一小县，名曰澄水，此间南邻沂河北距炜林东傍南海西接幽城。虽是小县，然风景之秀美僻悠却也属上佳，每每多有文人雅士达官巨贾莅临审赏野游。若不是近些年外患频仍时局动荡，怕是也要有一番繁荣景致。

得如此佳境除天时之外，尚赖澄水三宝，那便是骆青天、孟善人和沂樱林。

骆文斌，澄水一方父母，为人清正勤劳公事，到任以来兴水务善农桑使百姓丰足，破冤狱断奇难令民事不举，实为难得一见的好官。

孟善人，圣人后裔祖籍京城，后因政局纷乱朝野不宁避祸于此。

其本大户家资丰盈，且为人乐善好施，到来后开学堂办粥场布施乡里，做了甚多功德，澄水本地未受过其恩惠的为数不多。

至于那沂樱林则是本处唯一的特产，借沂水之功育成了方圆百里的樱桃林，成为远近闻名销路甚广的暑中佳品。

凭借着澄水三宝，此间百姓尚也能过着衣食无缺的偏安生活，这怕算得上是乱世之桃源了。

然古有云——修桥铺路双瞎眼，杀人放火子孙全。天不佑好人，孟老爷子于年前因病辞世，遗下孀妻及两个弱冠的儿子。长子守义自幼体弱累疾，次子守礼则是个浪荡子弟，因其兄胎疾缠身，父母自幼对次子宠爱过甚，时日一久反成了吃喝嫖赌无所正务的纨绔。

为了冲喜，老夫人花重金托人为长子说了一门亲事。彼家乃城郊方家庄人士，名曰方媛，自幼生的眉清目秀齿白唇红，且粗通诗书，虽是小家碧玉，却颇有大家闺秀的仪容。尽管其女严守姑娘家道德，端的是大门未出二门未迈，然及笄之年已是莺命远播不胫而走了。

芳龄二八好年华，新人红轿浣溪纱，怎奈世事多乖，方媛过门第二日夫君孟守义竟不幸夭亡。婆母伤心欲绝之际迁怒方媛，以克夫为由将其软禁于家中，终日侧目相向冷语相加，孟方氏无何只得吞咽着苦水暗暗忍受。

祸不单行，初春孟老夫人长途跋涉赶往族祠祭祖，回来后却一病不起，剩下个好事的孟守礼无人管束更是每日里花天酒地挥霍家财，把个若大的家资几欲散尽。

不想，祸事并非及此而止，事隔数月昨夜里一场大火竟将偌大的孟家老宅烧了个片瓦未存，更殃及周围十几户人家，牵连出几十条人命来。

这把大火便是诸事的引线，将一些常日里难得见光的事物尽皆暴露无遗，这才引出了下面的故事。

第一回天灾人祸

午时刚过，澄水县衙中门大开，门前簇拥着数十乡民。诸人纷纷垫脚伸颈向堂上张望，彼此之间更议论汹汹。

其中一人站在外侧，怕是刚刚赶来，尚不知就里，不禁出言问道：「骆青天要审案了，这不知又出了什么事？」他身前一人扭头言道：「怎的老兄不知，昨夜城南都烧红了天，孟善人的府邸着了大火，牵连着四周十几户人家都烧着了，死了不少人。这把火烧了一个晚上，今早方熄呢！」

「竟有此事！」闻听此言这人不由得一惊，忙续问道：「那……那，孟老夫人和孟守礼如何了？」

又一人搭道：「难说的紧，好像活下来的没几个，总之一句话是凶多吉少啊！」

「哎，孟守礼那小子也就罢了，老夫人可是和大善人一样，都是我们乡亲们的恩公啊，这可真是老天不长眼啊！」有人叹道。

一人也摇头道：「谁说不是，就是不知这无名大火是天灾还是人祸，倘是天灾自不必说，若是人祸那……那真是天理不容！」「放心好了……」头前一老者抹回头道：「今日骆青天开堂，管它是天灾抑或人祸，必能断个水落石出！」

众人正自纷纭，突见得院中两侧涌出十数名衙役，汇于堂上分三班列立两厢，水火无情棍侧杵于地，端的是整齐严肃。与此同时，堂内侧门帘陇一挑，自其间步出二人。